

新竹縣竹北市十興國民小學電腦教室使用規範

1. **學生使用，教師在場：**學生使用電腦，須有老師在場，協助處理電腦問題，避免學生操作不當。
2. **飲料食物，禁止攜入：**嚴禁攜帶飲食、與課程無關之物品進入電腦教室，並保持電腦及週邊環境整潔。
3. **保持肅靜，不可喧嘩：**進入教室後應保持肅靜，不可喧嘩、嬉戲、打鬧。
4. **未經允許，勿動設備：**不隨意搬動電腦教室裡的器材和設備。
5. **電腦故障，通知教師：**電腦發生故障時，應儘快通知老師。
6. **愛護設備，妥善使用：**電腦教室的各項設備應妥善使用，不得任意破壞，若故意損壞者應負賠償責任。
7. **尊重智財，禁止拷貝：**不任意拷貝電腦教室的軟體；未經教師許可，不得安裝任何其他軟體，並不隨意破壞別人的檔案資料。
8. **使用完畢，關機歸位：**電腦使用完畢，應確定是否關機(如果之後無班級使用，請將主機及螢幕電源關閉)，並將鍵盤、滑鼠、麥克風、喇叭、椅子及相關設備歸定位。
9. **正常程序，開關電腦：**應按正常程序開關機，不可隨意直接關掉電源或拔掉插頭。
10. **教師電腦，學生勿動：**教師電腦及伺服器等非學生用電腦，嚴禁學生擅自使用操作。